



爱国主义 的赞歌

丁 玲等评《灵与肉》



爱国主义的赞歌——丁玲等评《灵与肉》 **本社编**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街161号)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宁夏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3.25 字数：60千 捕页：2

1981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4,500册

统一书号：10157·128

定 价：0.26元

DD3432

目 录

一首爱国主义的赞歌

——读张贤亮的短篇小说《灵与肉》

..... 丁 玲 1

质朴的美的开掘

——漫评张贤亮的小说《灵与肉》

..... 唐 菁 10

《灵与肉》和张贤亮

..... 阎 纲 16

“最美的最高尚的灵魂”

——关于《灵与肉》的主人公许灵均的形象剖析

..... 胡德培 26

劳动者的爱国深情

——赞张贤亮的短篇小说《灵与肉》

..... 西 来 34

在严峻的生活面前

——读张贤亮的小说之后

沐 阳 38

从库图佐夫的独眼和纳尔逊的断臂谈起

——《灵与肉》之外的话

张贤亮 48

满纸荒唐言

张贤亮 54

心灵和肉体的变化

——关于短篇《灵与肉》的通讯

张贤亮 63

灵与肉

张贤亮 70

生 活、时 代 与 诗

周良沛

—

听位爱好古典文学的同志讲：岑参生前已是唐代诗中的名家，可是同代人推崇的却不是后来的选家所选的“边塞诗”。到了宋，屡遭外患，朝廷偷安误国，人民要求抵抗的爱国热情普遍高涨，那时，人们在“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将军金甲夜不脱，半夜军行戈相拔”等诗句中找到同自己的一种特殊的感情联系，他们对岑参诗的评价，也成了后来几百年诗史上对岑参的定评。

手头一时没有资料证实这位同志讲的情况，作为一件具体的史实，可能材料不同，说法各异。作为一种文学现象，我认为是没有任

的自然景色更具有吸引人的特点，那末，它们的特点是什么呢？我想，海是无限的开阔，什么都能包含容纳，它蔑视一切，昼夜奔腾，自成天地。而山则拔地而起，巍然耸立，坚实厚重，毫不动摇。自然，这只是我一时想到的极粗略的外貌的概括，人们自然还会有更丰富的看法与更深刻的描绘。我读张贤亮的短篇小说《灵与肉》就联想到海，联想到山，这种油然而生的感觉，对我是愉快的。

二

横逆、迫害是可以扼杀人的，十年、二十年的磨难，使许多人失去了生命，失去了理想，失去了原有的优美的气质和性格；有的疯了，病了，灰心了；有的看透一切，玩世不恭，庸俗胆小，终日惶惑不安，只图保身保命保儿女；有的怨天尤人，抑郁寡欢。他们即使处在大好形势面前，也看不到崭新的气象。他们对人民，对社会主义，对国家民族，丧失了爱，没有兴，日夜麻木地处在狭小的偏见里面。但横逆、迫害也可以锤炼革命者的赤胆忠心，临危难而无所畏惧，处恶浪不胆战心惊，他们浩气贯天，对未来充满希望，对人民饱含激情。他们容易感受到新生事物，对幼苗新花，爱之抚之，勤垦耕耘，自己也因置身于嫩树绿林而生气蓬勃。他们总是一心工作，关心他人，因此常常博得群众的好心，这种温暖更加培养了他们的坚定。凡经受磨炼，总是会有痛苦的。铁变成钢，就得经过冶炼锻压，种子的提纯复

壮，就得不断进行选优、淘汰，否则就将失去抗逆性。《灵与肉》中的主人公许灵均，原来是小学校的教员，五八年临到他的灾难完全是意外的。他的精神是可能被这突然的打击所打垮的。当我们读到他和十几个饲养员挤在牧场的一间矮小的土坯房里，睡在湿漉漉的稻草上，他紧贴着墙根，被土碱味的潮气所侵袭，冷得直打寒战；实在没法，就跑到屋外，四处也是残存的雨水；他走到马圈，从马粪尿蒸发出的那股热气使他感到温暖，从一节空的槽头，他找到栖身之地，凄凉的月光洒在他孤寂的身上。此时此地，他怎能不回忆自己的一生，怎能不痛心横加在他身上的这顶右派帽子，铸下了耻辱的印记，毁灭了年青的一生，取消了作人的资格，记入“另册”，曲身在这马匹嚼草的槽头，这漫长的夜，永世的昏，将如何度过呢？看到这里，谁能不为之黯然，不为之叹息呢？唉！我们不幸的青年人呵，他将怎样办呢？幸好，他跨过了这个极限，他没有厌世悲观，他活下来了。在劳动中，在大自然中，在同朴实的劳动人民相处中，逐渐治好了他对命运中的委屈、消沉、悲怆、绝望，而代之以对生命、生活、自然和人民的热爱，他重新获得了信心、勇气，他成了一个强者。

三

劳动，对于一个没有参加过体力劳动的人看来，大概是可怕的。对于一个把自己看得高人一等的人来说，体力劳动

是可耻的，是羞于见人的。如果把劳动只当成一种惩罚，那就更加使人难受，使人痛苦了。但对于一个普通劳动者，劳动是他的天职，是他的习惯，流汗是不消说的，腰酸腿痛也是难免的，甚至筋疲力尽也是心甘情愿的。他能在劳动中享受到乐趣，从劳动成果中得到满足。只有劳动能生产物质财富，物质是精神的基础。离开劳动，没有物质，空谈精神，那是玄之又玄，令人不能理解。许灵均开始养马是接受处分，是被迫的。但他同其他放牧员、老农工们一道，他以过去曾受到的社会主义教育，一个小学校的教师来养马，亲近马，爱马，马更活了，好象马也了解他，要报答他，马简直成了神灵。这种感觉不是作家幻想出来的，胡编的，而是一个有觉悟的人从生活中、劳动中体会出来的。劳动的确可以医治人体上的某些病痛，预防一些疾病，更可以医治精神上所受的创伤。在劳动时，人们把精力集中在劳动对象上，就会忘记许多烦恼忧愁。劳动后获得的成果，更能打开一个人的眼界，原来自然世界是如此广阔，个人忧戚在万物更迭中是如此渺小。这样，人们就把一些偏促狭小的立脚点转移得高一些，远一些，大一些。人们的兴趣、喜爱的范围，也就逐渐扩大，人们就会变得比较能正确理解世界，衡量自己，从而对人民一往情深，对个人无所企求，不会再保留什么了。这样，人们才能得到真正的自由，得到真正的解放，即使再遇有风云变幻，也会始终和劳动人民共生死，不至于走到歪路上去的。

恩格斯曾经说到，未来的社会人人都参加劳动，也将会有推小车的哲学家。这是多么令人向往！每个人每天劳动几个小时，其余的时间用来学习、娱乐。劳动将是为了调剂生活，锻炼体质，成为娱乐，成为愉快。那种把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绝对分家，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划分为优劣、等级的日子，总有一天会要结束的。但现在还不能，我们还要有分工，而且绝大部分人在从事工农业生产。因为机械化水平比较低，体力劳动还很繁重，劳动时间也不能减少。我们应该充分认识体力劳动的重要和艰巨，努力提高劳动者的物质生活，更要供给他们以精神食粮。我以为，在正常情况下，文艺工作者最好能参加一段时间的劳动，同劳动者交朋友，在这里结知交。象《灵与肉》中的郭谝子那样正直可爱的人，在劳动人民中是不少的。这样创作出来的作品，就更有血有肉有灵魂，使人爱读爱看，给人以享受，在潜移默化中，自然就提高了人们的精神世界和社会文明。这样的作品，就正是为促进四化所须要的作品，就是好作品，就是高质量的精神食粮。张贤亮的《灵与肉》正是这样的作品。

四

到美国去，现在是使人向往的事。过去，在极左路线的危害下，人们害怕有海外关系。现在批判了极左思潮，端正了路线，有些人又希望有点海外关系，自己可以出国，或者把子女送出去。许灵均现在有一个在美国的资本家的父亲，过去

他把儿子遗弃了，现在他忏悔了，为了弥补自己良心上的不安，他特地跑回中国来看望儿子，还打算接儿子、媳妇、孙女随他一同去美国经营事业和生活。花花世界在向许灵均招手呢。现在许灵均右派的错案已经改正，恢复了工作，回到学校教学；他的妻子养鸡喂鸭，搞家庭副业，生活不算富裕，也不窘迫，但和豪华的美国生活是不能相比的。你看，许灵均的妻子天真地以为多拿几个茶叶蛋给从美国来的公公就是上好的礼物了，而那盛着裂开口的茶叶蛋的塑料袋，摆在北京饭店的高级房间里的茶桌上，是显得多么寒酸呵。许灵均二十年来很受些苦了，应该休息，有几天也好，他可以享受一点生活上的优裕，可以把妻子儿女打扮一下。他从来没有父亲，现在居然有一个关心他、挂念他、需要他的美国回来的父亲了，他可以尝尝天伦之乐了。可是这些，许灵均全不要，他竟拒绝了许多人向往不到的机会。这个人真怪，而且真傻呵！但许灵均的拒绝，却实在使人心服。这不是作者故意唱高调。读者确实能体会到、揣摸到许灵均的心灵，他已经与劳动人民同命运，共呼吸，他与劳动人民结成了不可分离的友谊，他已经只习惯于他二十多年来的那种生活了。王府井大街是繁华的，热闹的，那种忙乱，嘈杂，人挤人，人人互不相干，这不能不使人怀念农村那里的劳动伙伴们的相互关心，谁与谁都是老相识，都象邻里兄弟，无拘无束，谈笑无间。那种经过装饰的明亮的眼睛和鲜红的嘴唇，怎能与这会心的眼神与恬适的微笑相比呢？许灵均怎会舍得离开那

些真诚朴实的伙伴？怎能离开那些憨厚可掬的儿童和那些慈祥善良的老人？他怎能把他们对他的希望、友情和信赖抛到九霄云外？他是他们的人，他和他们已经分不开了，他要和他们一起，建设自己的家园，建设自己的国家，他不会到那金钱万能的他乡异国去经营生意和坐享荣华的。许灵均，你是正确的，我们同情你，支持你。

美国，美国是可以去的，那里有先进的科学，有最新的技术，有勤劳智慧的人民。让年青人，有文化基础和专业知识的人，懂外语的人去学习、深造吧。而他，许灵均是不需要去的，他不缺少钱，也不需要高楼大厦，他会看不惯那里光怪陆离的形形色色，听不惯那里刺激人的噪耳的声音。他须要劳动，重建祖国。他热爱中国的土地，中国的人民。他爱自己的妻子。妻子是中国土壤中生长出来的鲜花绿叶，饱含着劳动人民的深情厚意。他爱他们的天真的女儿，愿意女儿生活在清新的空气里，不受污染。因此，他毅然拒绝了他的父亲。父亲呢，他已经尽了心，算是赎回了过去曾经遗弃儿子和妻子的罪过，他心里得到了平安，现在他可以回到大洋彼岸，欢渡幸福的晚年。许灵均呢，现在他轻松愉快，欢欣鼓舞地捧着才买的象古文物似的泡菜坛子奔向农场，回到他真正的家乡，投入那群快乐的老人、小孩的欢声笑语中，沉醉在他那平稳的、对生命把握得十分牢固的、又温柔、又坚强的、有着美丽的灵魂的妻子的怀抱中。

五

当父亲的那位明眸红唇的女秘书问到许灵均的爱人的时候，许灵均感到实在难以回答。尽管他和妻子在患难中的奇异的结合，给过自己意想不到的幸福。这种“罗曼史”，一个外国人怎么能理解呢？这种既欢欣而又悲凉的情感，自己怎么说得清楚呢？而且这对我们的国家，对我们社会主义，不能不说是一椿不相称的事。一个地区发生了大灾难，许多闺女，就互相串连，成伙结伴跑到异乡，投亲靠友，寻找对象。说穿了就是为了吃饱肚子，把自己卖身给一个陌生的男人。碰得好，自然也可以相亲相爱，彼此体贴过一辈子；碰得不好，那就只得演出各色各样的悲剧。按说，这类事最好不写，写起来、读起来都令人心酸，我是不赞成把这些形诸笔墨，叫下一代为我们难过的。可是这既然是现实的生活，也就很难不触及。社会主义是好的，但在一个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国家里，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漫长进程中，总会不是在这里，便是在那里，会出现一些不合理想的事，这有什么奇怪呢？反映这种生活，只是不要写得哭哭啼啼，悲悲切切，灰心丧气，不要把整个社会写成一团漆黑，毫无希望，令人丧失斗志，而要把处在苦难中的人物写得坚定、豪迈、泰然，把他们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写得亲密、庄重、神圣、无私，这就更显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活的人是如何可爱，他们是真正的英雄，是钢铁铸成的人，和他们共同生活、战

斗，是多么象饮着浓烈的美酒而使人留连回味呵！张贤亮同志在触及这一段使人痛心的事时，尽管会勾起读者的叹息，但是他们夫妻间的感情和幸福，他们对人生的态度，却会使读者得到安慰，而为他们庆幸。

六

《灵与肉》这篇小说，我是爱读的。我写了以上几点简短的笔记，但还不足以说明它给我的感受和喜悦。近年来我读文学作品不多，读张贤亮的小说也只是这一篇。对于作者，我不认识。但通过这一篇，我以为我和他已经很熟了，看得出作者大约是一个胸襟开阔而又很能体味人情和人生苦乐的人吧。文章也是写得好的，排比、迂回、反复、层次、主从，都安排得恰当，写得细致、含蓄，一个初学写作的人，是不大可能达到这一步的，大概是经过生活的熬炼和写作上的刻苦用功的。我不可能用长篇大论来给他这篇小说以评定，我只是把我读后的心得向我的同行，向读者作一番推荐，希望他们分享我的愉快。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日于厦门

质朴的美的开掘

——漫评张贤亮的小说《灵与肉》

——唐 梦 ——

读完张贤亮同志的小说《灵与肉》，不禁掩卷而思。我忽然想起美国诗人惠特曼的话：“艺术的艺术，表达的光辉和文学的光采，都在于质朴，没有什么比质朴更好的了……”就我的感受而言，这篇小说正是以那种难以言喻的诗一般的质朴，使人品味遐想不已。

这诗一般的质朴，不仅仅是指文风和艺术上的表现而言，也是指作者熔铸于全篇的情感和境界而言。作者透过这人生的曲折与悲欢，所致力的似乎正是对于质朴的境界的追求，对于质朴的美的开掘，对于质朴的生活态度的歌赞。在作者笔下，令灵魂净化的质朴的魅力，使什么哈佛学士的气派，散发素馨花香气的妩媚，面对面互相挑逗的舞蹈，故作庄重的冷漠，都一齐黯然失色。而作者对植根于普通劳动者之中，植根于我们民族最深处的质朴品格的深沉而热情的描画，则如日之光，月之华，处处闪耀着异采，缭绕着诗意的

气息。这些，没有巨大的感受，真切的体察，深刻的思考，是断然不可能达到的。托尔斯泰说过，一篇作品有时可以单只有趣，甚至叫读者入迷，然而但凡没有真实的，为艺术家亲身体验过的感情的地方，那里也就没有真正的艺术。这篇作品不以意外取胜，却有深切动人的力量，大概原因就在此罢。

通篇小说笼罩在一种深思的、哲理的色调中，这是为作者的深刻构思，对人生的洞察所决定的。作者所着意刻画的主角许灵均，迭遭打击，被错划成右派，在时代的风涛和民族的悲剧中，如一叶孤舟，荡激在惊涛骇浪中，不知何所依傍。但是终于在朝夕与共的普通劳动者那里找到了慰藉与幸福，并且在苦难中，对生活的真谛有所领悟。经历了漫长的二十二年，历史恢复了公正，强加给他的错误，得以改正，生活又异乎寻常地升起了新的希望。然而恰在这时，曾遗弃了他，和他离别三十来年，如今已成为富商的父亲从国外归来，要他出国去继承“事业”，用以抚慰平息自己进入晚年的不安的灵魂。

许灵均突然站在这戏剧性命运的天平上，面临内心的考验，人生的抉择。

国外的优渥的、散发着素馨花香气的、灯红酒绿的物质生活，他二十二年的不幸遭遇和种种困厄，似乎都有“理由”推动他做出出国的选择。作者以他和父亲相见的几天的感受为经，以往事的种种追忆为纬，仿佛光和影的明灭，黑与白的

对比，历史和现实，屈辱和悲痛，友谊和爱情，苦难和温暖，错综交织，纷至沓来。作者在这里，以生活的真实面貌和它所具有的全部丰富色采与气息，细腻地、生动地展示出这个经历了沉重苦难，走过艰辛道路的知识分子的内心历程。

作者的才华和力量，正是在于透过许灵均的命运和内心的揭示，写出了蕴蓄在我们民族之中的那么强大的心灵美、性格美和境界美，这是一种独具慧眼的发现，一种深刻的概括。卢那察尔斯基曾经认为：“凡是能征服观众或读者，使他们不得不照新的方式去想象世界，用新的眼光去看待世界，从而为他们建立起新的处世态度来的那种巨大的感染力——实际上就是美。”我以为，这篇小说正是具备着这样的认识上的和审美上的丰富意义。

作者并不讳言主人公的苦难，这本是时代悲剧的投影。这个只是由于“肉体上的血缘关系”，就被以莫名其妙的罪名投入深渊的知识分子，在那绝对孤独的处境中，怎能没有撕心裂魄的痛苦和绝望的凄怆呢。他曾经“抱着长长的、瘦骨嶙峋的马头痛哭失声”，也曾有过对不知去向的亲人的思念。然而，苦难对于人的践踏，屈辱对于人的扭曲，都不能扑灭人内心的光明，不能摧毁人对于生活的美好的追求。作者没有着意渲染、刻画人物的苦难，却是在这个看来沉重的、屈辱的生活中，以自己独到的观察和理解，一层层地展开了对主人公的广阔的、充满丰富的精神内容的放牧生活

的描写，从而使我们懂得了他内在的精神力量的源泉。

这个被命运抛掷到偏远农场来的主人公，接触了他在教书中从未曾想象过的世界。展现在他面前的是草场上的迷人的风光，大自然的光艳夺目的风貌：马群的奔跑，骑在马上的驰骋，自己生命的气息与大自然气息混在一起的心悦神怡的感觉，以及和风，和雨，和集结起来的蚊蚋的搏斗，竟如同奇异的洗礼，使“他的消沉，他的悲怆，他对命运的委曲情绪也随着消失，而代之以对生命和自然的热爱”，使他“逐渐恢复了自己的信心”。而更使他惊异和羡慕的是与他朝夕相处的放牧员们。这些普通劳动者，并不把他视作外人和贱民，甚至还保护他，使他免于示众批斗，给他心头留下了“极其特殊的温暖”，而他们的朴实的、单纯的性格，他们的简短的、朴拙的谈吐，他们对于劳动的执着的感情，“会象阵雨过后的彩虹一样，在他心上激起一种美好的感情，使他渴望回到平凡的质朴中，象他们一样获得那种愉快的满足。”最动人、也最奇特的莫过于他的突如其来的爱情了，这是那种所谓“八分钱的婚姻”。这看起来简直有些荒诞，但是却是包含着多少辛辣、多少悲酸的真实！难道“四人帮”横行时，这类令人震颤的真实，我们知道的还少吗？天府之国的可怕的灾荒，逼迫得姑娘们把自己的美丽青春作赌注，“在外地随便找个对象就嫁了出去”。那个热心的伙伴“郭骗子”一句话，就给他送来了一个老婆——逃荒姑娘秀芝。两个不幸的人就是这样地结合了。然而生活又是多么